

##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2日以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杭州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全部以现场方式参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小兵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#### 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；回避3票。

周小兵、孙新明、朱建东为激励对象，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审慎论证后，公司拟终止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办理相关注销手续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终止实施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并注销股票期权的公告》。

#### **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。

#### **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不超过40,000.00万元（最终以银行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#### **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1、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4日